

參	謀	官
A	B	D

海南警備府政第一號

日時 民國三十四年十月十八日

呈請 粵桂南區總指揮部

由 海南海軍警備府司令部

關於移管第十五警備隊所屬台灣籍軍人軍屬之希望條件

一軍人（共有一百九十一人現分在於各據點）

各地據點接防以後，隨着日軍一同赴琼山集中，而於琼山繳械完畢之後，再集中於海口等至第十五警備隊本部受接收而於所定之集中宿營地點移駐完畢之當日，立

即移管貴國

二軍屬

人務必早日先從現住地分別集中於別表所記之各集中地點

海軍

(長崎納)

0006

之自從該集中地點之警備擔任部隊、由貴國部隊接收、防  
完畢之日起、至第十五警備隊本部接收為止、希望由貴  
國負責保護及給養、但第十五警備隊未受接收以前  
之期間、其食物方面當然日軍負責之、只拜託貴國  
軍直接配給之而已

3、其後當第十五警備隊本部由貴國軍完全接收之日、  
於其集中地點、須要受移管

4、日軍從各集合地點、向琮山之集中宿營地開始移駐  
後、彼等所需要之食糧、應由於該地所藏有之食物  
(主副食物) 抽出一個月份供給之(相當之項者、當然亦  
照此項辦法可受一月份食糧)

別表

場所	集	中現在所	集	由	集中完畢 時之總數	房屋施設 及可收之豫定人數	所在地以	記	事
海口市	四二。	一三。	(由大致坡)	八九。	秀英施設部 (約三〇)	熱帯研究所 (約七〇)	無耕地		
清瀾	六二。	一二。	(由會文)	七四。	清瀾分遣隊(約五五)	有耕地約五町步			
潭牛	一一二	八四	(由東路)	一九六	小學校	無耕地			
龍發	一九	九四	(由王橋嶺)	二〇三	小學校	有耕地 約四町步			

(長崎納)

海軍

0008

註

一、雖是我方所希望之地點如同前表所示、倘或集中地點受制限只為三地時、盼望定為海口及清瀾二地  
二、清瀾所可能收容之人數總共七百四十人、此為最大限度也。所以其餘之約一千三百人想必得要於海口集中、此事亦與一般台灣籍民衆之海口集中、有重大關係、恐怕後來不免有種種煩事發生

(完)

(長崎信)

海軍

0009